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二冊—聖主舉賢 悟道法師主講 (第二O一集) 2022/4/1 華藏淨宗學會 檔名: WD20-054-0201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二冊,第四單元「為政」,三、「任使」。

【二〇一、聖主者,舉賢以立功,不肖主舉其所與同。】 這一條出自於卷四十一,《淮南子》。

「聖明的君主任用賢人來建立功業」,這是聖明的君主任用賢能的人來為國家建功立業。「不賢的君主」,不是賢明的領導人,他只任用習氣愛好與他相同的人,就是跟他一樣的,他不是找賢明的人來任用,找跟他嗜好相同的,這是不賢明的君主。當然賢明的君主,任用賢人,他能夠建功立業。不賢明的君主,只任用習氣、愛好跟自己相同的人,就投他所好的,他用這樣的人,這樣這個國家就治理不好了。同樣一個道理,我們任何一個團體、一個企業、一個領導人也是要用賢能的人,他才能為你的企業建功立業。如果一個老闆,他用的都是跟他嗜好相同的,不是用這種賢能的人來為他辦事,他這個企業也經營不起來,這個是必然的。所以這個用人就很關鍵了。但是用人,用賢能的人,領導人他自己本身是聖明的,我們一般講明君,他不是昏君,明君他就用賢能的人,昏君他就用不賢的人,這個差別就很大。所以這個任使非常重要,用人、任使,不能用自己喜好的人,跟自己嗜好相同的人,應該要用賢能的人,這個不能感情用事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